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局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学兵先生、独立董事谢刚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学兵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预算工作小组成员等职务；谢刚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预算工作小组成员等职务。辞任后，张学兵先生、谢刚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学兵先生、谢刚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票。张学兵先生、谢刚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局对张学兵先生、谢刚先生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诚挚感谢！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鉴于张学兵先生、谢刚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局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其辞职将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张学兵先生、谢刚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责。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局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局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员会审核，根据秦昕先生、周涛先生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其有不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及有关上市公司独立董事选任的有关规定的情形，也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提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名秦昕先生、周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五十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局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秦昕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独立董事后，担任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预算工作小组成员，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局届满为止；提名周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独立董事后，担任公司董事局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预算工作小组成员，任期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局届满为止。

秦昕先生、周涛先生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和独立性要求；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一日

附：简历

秦昕：男，1987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曾任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副院长。

周涛：男，1983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证券法律业务内核召集人，深圳市律师协会律师事务所管理与合作促进工作委员会委员。